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组织开展应急科普作品征集遴选展播活动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应急管理局，省安委会、省减灾委各成员单位：

现将《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应急科普作品征集遴选展播活动的通知》（应急厅函〔2022〕277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按通知要求，结合实际积极组织报送工作。

一是认真动员组织。各单位要认真安排部署，组织本单位本系统积极参与，做好作品遴选和报送。报送时要确保作品内容和格式符合通知要求，征集作品通过电子邮件报送省应急管理厅。

二是统一报送时间。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底，按月度征集汇总作品，每月28日截止报送。

三是规范报送格式。各单位填写“应急科普作品征集表”加盖单位公章，与作品一并发送至邮箱：hnsyjgltxcc@163.com，邮件标题格式为“【应急科普作品征集】+作品类型+报送单位”。作品可以电子邮件附件形式报送，也可在邮件内发送百度网盘共享链接密码以供下载。

联系人：王力

电话：0371-65919732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

应急厅函〔2022〕277号

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应急 科普作品征集遴选展播活动的通知

国家矿山安监局、中国地震局,消防救援局、森林消防局,部机关各司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急管理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急管理局,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中心,部所属事业单位,各有关单位:

为广泛发动各方面力量参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等科普宣传,不断提升社会公众安全避险意识、自救互救技能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现就征集遴选展播应急管理科普作品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高水平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提高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能力水平。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着眼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普及自然灾害防范、安全风险防控、安全隐患排查、生产生活安

全等内容。

3.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紧贴形势发展,符合新时代要求,突出科学性、普及性、知识性、趣味性,注重新技术手段运用,适合全媒体传播,力求形式多样、通俗易懂,群众喜闻乐见、方便接受。

二、作品要求

1. 作品内容。弘扬安全文化,传播安全理念,科普防灾减灾、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应急救援处置、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等方面的知识技能,重点围绕森林草原火灾、地震、地质、洪涝、气象灾害,危险化学品、矿山、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渔业船舶、有限空间事故,燃气安全、校园安全、居家安全等领域进行创作。

2. 作品类型。公益广告、海报、图解、宣传画(挂图)等;微视频、微动漫、微电影等;科普知识读本、绘本、手册、折页等;小程序、小游戏、H5、音频、VR等。

3. 作品格式。视频格式为MP4,分辨率1080P(1920×1080),视频码率25Mbit/s(含文字脚本);音频格式为MP3,采样率48000Hz,音频码率128kbit/s(含文字脚本);海报、图解等需提供电子版,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格式为JPG、PNG等。

4. 其他要求。作品应为近两年制作或已发布的,前期应急管理新媒体作品征集展播活动中的科普作品仍可报送。作者要保证作品原创性或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组织者不承担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凡作者未作特

殊说明,默认授予本次活动组织者对产品的媒体公示权、使用权、传播权及编辑出版权。

三、征集展播

1. 系统内征集作品。国家矿山安监局、中国地震局,消防救援局、森林消防局动员组织本系统积极参与,作品由局机关及所属单位、省级局(总队)分别报送;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急厅(局)动员所属单位、安委会成员单位和减灾委成员单位等积极参与,作品由省级应急管理部门统一报送;部机关各司局、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中心、部所属事业单位要积极报送。

2. 社会面征集作品。由应急管理部新闻司牵头联合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央视网组织实施,及时发布征集公告,面向社会各行业、团体、院校、科研机构、各类媒体、网络平台、社会组织和科普爱好者等广泛征集。

3. 报送方式。系统内单位作品上传应急科普云平台(<http://www.yjkgp.org.cn:8889/>或 61.148.53.98:8889),应急管理部门、应急科普专家、应急科普作品融创团队、社会公众均可注册使用,并通过首页作品征集入口报送作品。社会面征集报送电子邮箱 yjglb_wlc@163.com。联系人及电话:张文杰、李谨辰,010—83933452、010—64463422。

4. 征集时间。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底,按月度征集汇总作品。由应急管理部新闻司牵头每季度组织一次评审遴选,入围作品将在应急管理部网站、中国应急信息网、两微和央视网等平台

进行展播,并向主流媒体和热门平台推荐。系统内各单位征集报送的作品(含单位名称、作者、作品数量)适时在部网站、两微公告,展播的优秀作品以应急管理部新闻司名义颁发应急科普优秀作品证书。

附件:应急科普作品征集表



附件

应急科普作品征集表

作品名称			
作品类型		公益广告 ☐ 海报 ☐ 图解 ☐ 宣传画 ☐ 微视频 ☐ 微动漫 ☐ 微电影 ☐ 读本 ☐ 绘本 ☐ 手册 ☐ 折页 ☐ 小程序 ☐ 小游戏 ☐ H5 ☐ 音频 ☐ VR ☐ 其他 ☐	
创作者	个人 ☐ 团队 ☐	姓名或单位名称： (若作品为多方联合创作，需写出全部参与者或单位全称)	
	联系电话	(请填写作者手机号码)	作品封面图(封面图需为原创，大小符合3M以上的16:9高清图片)
	邮 箱		
作品简介			

个人报送 承诺	对所提交的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同意在应急管理部网站、中国应急信息网、两微、应急科普云平台、央视网等平台进行无偿展播。如在征集遴选展播期间出现任何纠纷,将由个人承担后果。 姓名(签字): 年 月 日
单位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作品标题精练,不超过 15 个字,主创人员等基本信息完整;
2. 作品简介不超过 150 字,可另附详细材料;
3. 个人报送作品无需单位盖章,作者签字即可。